

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

大事记第五辑

1919年(中华民国八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华民国史研究室编

中 华 书 局

1978年12月

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

大事记第五辑

1919年(中华民国八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华民国史研究室编

(征求意见稿)

中 华 书 局

1978年12月

内部参考 注意保存

**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
大事记第五辑**

1919年（中华民国八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华民国史研究室编

•
中华书局排印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中国书店代发
北京体育报社印刷厂印刷

•
1978年12月印刷 定价：0.96元

关于编写中华民国《大事记》的要求

1.《大事记》应该是一部观点正确、内容充实、可供人查考和可使人信赖的断代史参考资料书。

2.《大事记》要求观点正确：

所谓观点正确，就是对一切史事的取舍、详略、褒贬，都力求合乎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取其所当取，舍其所当舍，详略其所当详略，褒贬其所当褒贬，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反映出历史的本来面目，而不容许任何的主观随意性。

3.《大事记》要求材料准确：

每一条材料都必须经过认真审查核对，务使其符合历史事实。能落实者落实，不能落实者存疑，坚决避免任何未经查实、似是而非、可能导致以假乱真的记载。凡事都必须查清具体的时间和地点。时间须查清年、月、日，日不清者附于月末，月不清者附于年末，年亦不清者不记。地点须查清省（市）、县（市）、区、村（乡），村（乡）不详者记区，区不详者记县（市），县（市）不详者记省（市），省（市）亦不详者不记。

4.《大事记》要求内容充实。要做到内容充实必须采取“大事突出、要事不漏”的方针。

所谓大事，即当时影响较大、事后影响较久的事情。例如“九一八”、“一二九”事件等。

所谓要事，即有必要记载、不记即为缺陷的事情。例如重要报纸、杂志的创刊和付刊，重要人物的逝世等。

只有采取“大事突出、要事不漏”的方针，才能做出既有重点，又较全面，从而更能反映历史的真象。不突出大事，便成了流水帐；只记大事，大事便成为孤立现象，都不是真实的历史。

要突出大事，因为大事本身就是突出的，否则不成其为大事。大事的发生必有因，必须记其因。大事的经过较复杂，记其过程应较详。大事的影响较深远，对其深远的影响必须记载。因此，所谓突出大事，也不过是反映历史的真实而已。

因为这部《大事记》是资料书，是供人查考的，所以有些事，虽不甚大，但有备查的意义，也应记下来，这就是“要事不漏”的理由。如果只有大事，把要事漏了，这部书就太不周全了，就失掉资料书应该详备的价值。详而实，内容才算得真正充实。

5.《大事记》要求文字简明：

内容详而实，文字简而明，对《大事记》这样的史料书来说，就算做到了内容和形式的完美的统一。史料书不是文学书，不要求文采华美。但要做到简明也不易。简，要求删除任何多余的字句。明，要求没有任何含混之词。简而明是矛盾的统一。做到简而明，也是完美的表现。

6.总之，《大事记》的要求是：“观点正确，内容充实，材料准确，文字简明。”至于“大事突出，要事不漏”，则是它取材的方针。

1919年（中华民国八年）

1 月

1月1日 《国民》杂志在北京创刊。该刊为学生救国会机关刊物，目的在进行反日爱国宣传。刊物宗旨有四：“一、增进国民人格；二、灌输国民常识；三、研究学术；四、提倡国货。”李大钊曾为该刊撰稿。《国民》共出八期，1921年5月二卷四号出版后停刊。

△北京大学学生团体新潮社出版物《新潮》月刊在北京创刊。《新潮》于创刊之初，积极反对旧礼教、提倡白话文，故深得李大钊、鲁迅等人支持与赞助。五四运动后，该刊明显右转，蜕变为宣传现代资产阶级思想之讲坛。《新潮》共出十二期，1922年8月三卷二号出版后停刊。

△日本为掠夺奉天（今辽宁）锦西大窑沟等处煤矿，与华人合资在天津开办锦西煤矿有限公司，资本三百万两。由日人安川敬一郎任日方总理，通裕煤矿公司代表陈应南任华方总理。规定“股票不得让与日华以外之人”。

△荷属东印度（今印度尼西亚）各华侨学校，于泗水联合举办第二次成绩展览会，为期一周。参加者共五十四校。展品七千一百零五件。

1月2日 广州军政府岑春煊等电江苏督军李纯，告以“此间以为，非陕、闽、鄂西停战问题解决后，不得开议”；并谓“军与匪之区别，首宜分别”，“今之争点在北方指军为匪”。电中同意“由双方或居间公团派员分往指导监视，秉公商定，……或请就地领事及教会为之保证亦可”；并提议“对于陕西方面，或由双方共推威信素符之大员前往查视，划定区域，以杜纠纷”。

1月3日 徐世昌以清儒颜元、李燾“生平著书立说本原仁孝，归功实用，深得孔子垂教之旨”，准内务部呈请，令即“从祀”孔庙，“以示来兹”。

1919,1

△京绥铁路局与日本东方展拓公司借款三百万元，以1918年所发公债券余额作抵，并言明日后须借款时，该公司有优先权。

1月4日 唐绍仪自上海电南京朱启铃，就奉军许兰洲、管金聚两旅参加陕战、蓄意破坏和局一事，痛加斥责；并请朱电告北京政府，明颁停战命令，惩办许、管，另将嗾使奉军加入战争之陕西督军陈树藩即日调离陕境，以遏乱源。5日，朱电复唐，对其4日电中所言避而不答，仅谓去岁12月28日李纯所拟解决陕事五条办法“系根本解决纠纷之策”，北京政府“自当本此五条，通令办理”，请转催军政府尽速表态。

1月5日 李大钊于《每周评论》第三号发表《新纪元》一文，指出：“一九一四年以来世界大战的血、一九一七年俄国革命的血、一九一八年德奥革命的血，好比作一场大洪水——诺阿以后最大的洪水，洗来洗去，洗出一个新纪元来。这个新纪元带来新生活、新文明、新世界，和一九一四年以前的生活、文明、世界大不相同，仿佛隔几世纪一样。……从今以后，生产制度起一种绝大的变动。劳工阶级要联合他们全世界的同胞，作一个合理的生产者的结合，去打破国界，打倒全世界资本的阶级。……这个新纪元是世界革命的新纪元，是人类觉醒的新纪元。”2月7、8两日，复于北京《晨报》发表《战后之世界潮流》一文，再次强调：“今日的世界大有 Bolsheviki 化的趋势”，无产阶级革命潮流不可抗拒。

△徐世昌下令发展经济。令中提出广兴航业，提前筹设劝业、农工各银行，优奖土货，广设国际汇兑机关，提倡开采矿业、改良农业、推广林牧、发展机织等一系列空泛措施。

△徐世昌任汪荣宝为驻瑞士公使；魏宸组为驻比利时公使。

△李煜瀛（石曾）离北京赴法，运动退还庚子赔款以兴办社会事业，并拟以该款之一部筹建细菌研究所。

1月6日 广州军政府政务会议决定设立军事委员会，任钮永建、李书城、蒋尊簋、林虎、马济、刘祖武、陈强、金永炎、张孝准、吕公望、魏士厚、魏邦平、缪嘉寿为军事委员会委员。28日，决定由李烈钧任军事委员会会长，以

蒋尊簋为常任干事，并补方声涛为委员。

△各省军阀公然贩运鸦片，北京政府无力究办。是日，徐世昌仅发布严禁运销鸦片令一道，以应付舆论。

1月7日 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发表声明，内称南北议和会议不日开幕，鼓吹和平之务业已告一段落，自本日起，即与平和期成会、全国和平联合会、国民制宪倡导会、外交请愿联合会等谋求国内和平各团体，概行脱离关系。后以全国和平联合会具函挽留，蔡于10日函复，允不脱离该会。

1月8日 在北京政府特派焚土专员、司法次长张一鹏主持下，由北京政府指定之各有关方面代表开始在上海查验贮存鸦片烟土。17日起在浦东焚烧。27日全部焚毕。29日张返北京销差。验焚期间，弄虚作假，流弊百出。身为焚土特派员之冯国勋，亦竟利用职权贪污大量存土，转售奸商，从中渔利。群情愤激。而北京政府对此则不予认真究办。

1月9日 广州军政府委任伍廷芳、孙中山、汪兆铭、王正廷、伍朝枢为出席巴黎和会专使。

△广州军政府电北京政府，告以派定唐绍仪为出席南北议和会议总代表，章士钊、胡汉民、李日垓、曾彦、郭椿森、刘光烈、王伯群、彭允彝、饶鸣銮、李述膺为代表，“即日赴沪，听候陕、闽、鄂西问题解决，即行开议”。后因唐继尧不满李日垓，遂于14日再电北京政府，告以李日垓一席改派缪嘉寿充任。

△北京国会参议院举李盛铎为议长。

△山西督军兼省长阎锡山电北京政府内务部，告以山西临县乔家沟、王家坪等处发现疫症。至24日，共蔓延十村，死九十一人。

1月10日 徐世昌准财政次长李思浩辞盐务署署长及稽核总所总办兼职，改令张弧兼署。

△徐世昌令将全国烟酒公卖局改组为全国烟酒事务署，以张寿龄督办全国烟酒事务。

△山东省议会郑钦、王朝俊等电北京政府，反对中日双方单独解决青岛问题，主张提交巴黎和会公议。13日，山东省报界联合会亦有同样之通电。

1919,1

1月11日 北京政府钱能训内阁改组，是日徐世昌任命各部总长：外交陆征祥（未到任前由次长陈篆代理），财政龚心湛（未到任前由次长李思浩代理），陆军靳云鹏，海军刘冠雄，司法朱深，教育傅增湘，农商田文烈，交通曹汝霖，内务钱能训兼。

△徐世昌任张怀芝为参谋总长。

△徐世昌令郭则沅署国务院秘书长。

△徐世昌任吕调元为安徽省长，未到任前由李维源暂代。

△广州国会开两院联合会，议决军政府改名护法政府，并发表《中华民国国会第四次宣言》。内称：两院联合会“议决修改军政府为护法政府案，委托军政府代行国务院职务、摄行大总统职务，以护法政府名义行之”。13日，将此项决议正式宣布。按此项决议因军政府内各系军阀反对，并未见诸实施，后仍沿用军政府名称。

△广州国会电美国国会转美国总统威尔逊，请其担任解决中国南北纷争之仲裁人。

△福建督军兼省长李厚基、财政厅长费毓楷与日商中华汇业银行签订借款二百万日元合同；2月7日，再与日商台湾银行签订借款四十万日元合同。两项借款均以该省契税、屠宰税及杂捐杂税为担保，并均用作该省财政经费。

1月12日 徐世昌令财政总长龚心湛兼任盐务署督办。16日，再令龚兼任币制局督办。

1月13日 午后，广州国会两院指定起草委员会草拟《中华民国国会第五次宣言》，声明不承认北京政府所派出席巴黎和会代表及其所订各项条约。18日，经两院议决后正式公布。

△山西督军兼省长阎锡山为巩固其反动统治、麻痹人民群众，训令新任各区长于区内各设“洗心分社”，“每逢星期集众讲演，实行自省”；并诡称：“果能认真办去，就是人民自求多福之道。”是月，阎并向太原高小以上各校学生发表讲话，大肆灌输孔学毒素，妄言：“中国为孔教发生之地，而孔教所重在‘仁学’。……苟或无此，则人类将息矣。”

1月14日 李纯将其根据南北双方意见所拟关于陕、闽、鄂西停战办法六条电呈钱能训请示。六条如下：“一、陕、闽、鄂西双方一律实行停战；二、援闽、援陕军队准即停进，担任后方剿匪任务，嗣后不再增援；三、双方将领直接商定停战区域办法，签字后各呈报备案；四、陕西省内部由双方公推大员前往监视，以杜纠纷；五、划定区域，各担任剿匪卫民，毋相侵犯，反是者国人共弃之；六、以上各节一经双方承认宣布，即由苏、鄂、赣三省宣布在南京开议日期，不得再以他事别生异议，致会议停顿。”电中并请指定监视陕西省划分停战界线之大员一、二人，俾可与南方商洽。28日，李纯将上述六条电达军政府。

△广州军政府召开政务会议，伍廷芳提出议和意见六条：一、恢复旧国会；二、决定地方制度；三、决定军区及裁兵；四、补充护法各省经费；五、善后借款由南北共同办理；六、军政府命令仍有效。

△蔡元培等发起组织商学协进会，是日在北京正式成立。该会“以联络全国商学两界，造就商业人才，发展商业为宗旨”。

1月15日 美、日两国政府代表在东京擅行议定由美、日、英、法、中、俄、意等国合组协约国监管路政委员会，共同监管西伯利亚俄路及我中东路计划。2月17日，两国驻北京公使将此计划正式送交北京政府外交部。18日，北京政府召开阁议，被迫于原则上接受监管方案。旋委派刘镜人为监管路政委员会委员，詹天佑为该会技术部代表。3月5日，协约国共同监管西伯利亚俄路及中东路委员会在海参崴（今符拉迪沃斯托克）正式开议。会间虽经刘镜人、詹天佑一再提出中东路与西伯利亚俄路性质不同，应由中国经管，不容他国干涉；但美、日等国代表均不予理会，以至未能改变定局。

△驻北京外交使团电飭广州领事团通知军政府，如能于本月25日派出代表赴上海正式开议，则1918年关税余款一千二百万两，南北双方可照所定用途拨用；否则将自25日起，分批全部交付北京政府。此事虽经军政府一再反对，并要求延期一月，而外交团均置之不理，至期竟按原定方案执行。

△朱启铃密电北方议和代表吴鼎昌，告以唐绍仪在上海声言：开议和会时

1919,1

必先解决国防军问题，“以解内外人心之疑”。电中言及，靳云鹏现长陆军，可否按段祺瑞原意，将国防军“归纳部辖”，“实际上似无出入”。嘱吴就此与当道“密商先发制胜之策”。

△上海《时事新报》编辑张东荪于该报“时评”栏中发表《世界公同之问题》一文，叫嚷防治“过激主义”。张于文中惊呼：“吾知过激主义不来中国则已，来则必无法救药矣。”鼓吹“对于过激之谬说提起正确之舆论以宰制之，则其势必渐杀也”。并谓：当“过激主义”未来中国之前，“于经济制度、社会组织先自改良”，此为“釜底抽薪”之策。

△广东高等师范学校与日商台湾银行签订借款十万日元合同，以该校全部校舍为担保。此款用于补发所欠教职员薪金。

1月16日 美使馆武官拍来思偕驻南京美领事访朱启铃，提交事先拟就之南北双方和议全文一份，对中国内部事务进行直接干预。

△徐世昌准农商部呈请，令设整理棉业局，派周学熙为该局督办。

△徐世昌授予孔丘七十六世孙“衍圣公”孔令贻一等大绶宝光嘉禾章。

△长沙造币厂与日商三井、久原、古河、高田、住友、东亚等洋行签订借银一百四十九万二千二百六十三两合同，用于支付购铜款项。

1月17日 南方议和代表纷赴上海。是日，胡汉民自广州启行。20日，章士钊、彭允彝、郭椿森、王伯群自香港启行。是月底，刘光烈、李述膺、饶鸣銮继到。

△章炳麟等在广州发起组织护法后援会并发表宣言。其中指责先此成立之全国和平联合会、平和期成会等团体均为“首鼠两端之护法”；声称：护法后援会“要使僭伪不能生心，策士无所用力。……若干犯正义、为依违迁就之和议者，当与国人共屏弃之”。

△广州军政府财政厅长杨永泰、广东中国银行及地方实业银行与日商台湾银行签订借款七十六万日元合同，以广州电话局、广东省烟酒税及纸币五十六万四千余元为担保。此款用于维持广东中国银行所发纸币。消息传出后，北京政府即向外交团声明，不承认此项借款。

△上海中外人士成立万国禁烟会。

1月18日 巴黎和会正式开幕。会议只准中国代表二人出席。是日与会者为陆征祥、王正廷。

1月19日 上海粮食研究会马良、冯煦、熊希龄等三十八人，基于日、英等帝国主义及自身利益，不顾江苏民众生计，是日联名电徐世昌、北京国务院及财政、农商两部，要求开放江苏米禁，豁免面粉照费，允许米面出口。此议招致江苏各界一致反对。然北京政府为取悦日方，竟于23日循日使小幡西吉之请，允将苏米一百万石运往日本，并无耻声称：“如英使援例请求，亦照允。”

△湖南督军兼省长张敬尧电北京政府，借口“结束湘事”，请速将吴佩孚所部调离湖南。

1月20日 为调查战后国内外经济状况，北京国务院成立战后经济调查会。由国务总理钱能训任委员长，孙慕韩、周缉之任副委员长。钱并指定黄序鹑、张益芳、王人文、陈铭鉴、张武、易宗夔、萧承弼等七人负责起草该会各项细则。

△北京政府内务部发行“利济慈善券”彩票，以张弧为督办。各界舆论一致反对。

△无政府主义小团体民声社、实社、平社、群社于1月初在上海合并组成进化社，是日出版《进化》月刊。

1月21日 徐世昌正式委任陆征祥、顾维钧、王正廷、施肇基、魏宸组为出席巴黎和会全权委员。该名单直至28日始由和会正式公布。

△广州军政府将陕西靖国军驻扎地点及将领姓名电告李纯。

1月23日 北京政府教育部批准组织全国中学校联合会。该会以研究改善中学教育为宗旨。决定“先办月报，以为交换知识、商榷方法之机关”。

1月24日 朱启铃委托王克敏、江绍杰自南京赴上海，将李纯所拟陕、闽、鄂西停战办法六条面交唐绍仪，并以北京政府拟派宋联奎为陕西划界仲裁人征询其意。25日，唐再晤王、江，告以宋联奎与陕督陈树藩关系至深，碍难同意。旋亦提出停战办法五项：一、明令停战；二、取消检查三原电报；三、

1919,1

须得三原总司令部停战之密电为证据；四、派员划界；五、建议派张瑞玘为陕西划界仲裁人。张现在粤，可由陕议员杨铭源先行代往。并谓，钱能训抚陕时张曾任首县，北京政府当可同意。

△广州军政府以孙中山不愿担任出席巴黎和会专使，乃改委王正廷、伍朝枢、王宠惠为出席巴黎和会特别代表。然此时和会已开，北京政府所派代表亦已正式出席，上述方案遂不了了之。

1月25日 徐世昌公布《管理敌国人民财产条例》、《管理敌国人民财产事务局条例》、《管理敌国人民财产事务分局条例》、《遣送敌国人民财产事务局条例》。规定管理敌国人民财产事务局“直隶于国务总理，承各主管部总长之指挥，遵照《管理敌国人民财产条例》，办理关于敌国人民财产事宜”；各分局“掌理各该省区关于敌国人民财产事宜”；“于上海地方设遣送敌国人民财产事务局，直隶于国务总理，办理遣送敌国人民回国事宜。一俟遣送事毕即行裁撤”。

1月26日 湖南督军兼省长张敬尧等接连贩运大批私盐，北京政府莫敢动问。是日，徐世昌仅发布查禁私运盐斤令一道，以应付舆论。

1月27日 出席巴黎和会美、英、法、意、日代表举行五国会议，讨论处置德属殖民地问题。中国代表顾维钧、王正廷应邀参加。会间日代表牧野伸显乘机提出德国在山东所占一切权利应无条件让与日本之无理要求。顾维钧当即声明：关于山东问题，“应由中国陈说理由后，再行讨论”。28日继续开会，中日两国代表就山东问题展开激烈争论。顾维钧要求大会“尊重中国政治独立，领土完整”，将德国在山东所占一切权利直接交还中国，而牧野则借口中日两国关于山东问题“已有成约”，坚决反对。顾维钧当即指出：日本代表所谓“成约”，“想系指一九一五年二十一款要求所发生之条约及换文而言，……此项条约换文，经日本送达最后通牒，中国始不得已而允之”，不能认为有效。会间美总统、法总理均要求中日双方公布有关山东问题各项“成约”。牧野答以“须待请训”。顾维钧则声明“中国政府极愿提出”。

△岑春煊等电李纯，告以军政府拟推张绍曾为陕西划界仲裁人，“如荷赞

1919,1

同，请转电北京一致推任”。28日，李纯电复岑等，主张仲裁人应由双方议和总代表公推。30日，钱能训电李纯，同意对岑等之答复，并谓“若竟照此办理，彼必借口于先决陕事，再行开议”，如“由双方总代表公同集议，正式推定，借可促成会议，且杜口实”。

△陕西陈树藩、刘镇华、许兰洲、张锡元联名电北京政府，报告本日向三原于右任、张钫所部靖国军开始总攻，已全队渡渭河。北京政府竟电令“努力前进”。

△江西铜元局与日商古河洋行签订借款五十万日元合同，以铜元局全部设备及江西库券三十万元为担保，并言明须以借款之一部自日本购入精铜及黑铅，余款用于添置机器及其他设备。

1月28日 朱启铃接北京国务院唐在章密电，告以唐绍仪“近密致英公使一函，叙述议和意见，计列七款：一、撤参战处，废国防军；二、裁减军队；三、推行警察；四、去督军制；五、省长由民选；六、废厘金；七、改国会制。并谓总统目前仍受制武人，望协助”。

△徐世昌派卢永祥督办遣送敌侨事务，蔡廷干会办遣送敌侨事务，另派曾彝进为管理敌国人民财产事务局局长。

△午前11时，瑞典新任驻华公使柏古通向徐世昌递交国书。

1月29日 徐世昌据代理外交总长陈嘉呈，以欧战以来“侨工事务倍形繁重”，请准予英国伦敦、法国巴黎设总领事馆，是日指令“准如所拟办理”。

2月14日，任罗昌为驻伦敦总领事，廖世功为驻巴黎总领事。

△北京政府财政、外交两部与北京汇丰、正金、麦加利、花旗、中法实业、东方汇理、道胜、华比八银行签订借款五十万元合同，以充遣送敌侨归国之用。此项借款由北京政府1919年8月至年底盐税收入项下拨还。自签订合同时起，每行立交五万元，余款俟需用时即行交付。

△鄂西靖国联军总司令蔡济民遇刺身死。

1月30日 唐绍仪委托章士钊、胡汉民、彭允彝、王伯群、李述膺、饶鸣銮赴南京，面晤朱启铃，转达其对议和会议两点意见：“一、地点在沪；二、

1919,1

会议时专由双方总代表发言”。朱启铃亦提出会议大纲办法四条：“一、议题由双方总代表协定后列入议案；二、会议时由双方总代表发言，但得委托分代表陈述；三、议案总代表认为应准备或审查者，得开准备会或审查会，准备会或审查会得由两方代表联合行之；四、准备会或审查会拟议事件，仍由双方总代表取决。”当请各代表返沪代达。后以未见唐绍仪回电，乃于2月2日电唐催复。3日，朱并委托北方议和全体代表赴沪，与唐面洽一切。

△徐世昌以南北即将停战议和，令撤销援粤总、副司令。

1月31日 北京政府陆军总长靳云鹏与日本泰平公司签订借款三百五十万五千二百日元合同，以国库券为担保，用于支付参战军械价款。

1月初 安徽督军倪嗣冲、省长龚心湛擅自决定增加该省田租、盐税。该省旅居上海、南京、北京、天津等地人士群起反对，并电北京政府，要求罢免倪嗣冲。

1月上旬 江苏省教育会、北京大学、南京高师、暨南学校、中华职业教育社联合组成中华新教育共进社。决定编译东西洋学术新书并发行杂志。北京政府教育部准予每年拨款二千五百元以资补助。2月，该社创办《新教育》月刊。

1月中旬 北京政府农商部与日本安川制铁公司签订借款三百万元合同，以让与山西煤矿、铁矿开采权为条件。

1月下旬 美、英两国提出由美、英、法、日四国组织统一机构，向中国铁路统一提供贷款方案，即所谓“铁路统一案”。其目的在使四国“利益均沾”，共同控制中国路权。此项方案深得亲英美派研究系头目汪大燮、熊希龄、林长民等赞同。但因有损于日本在满蒙特殊权益，故为亲日派新交通系头目曹汝霖等极力反对。随后旧交通系头目梁士诒等亦出于自身利益，与新交通系携手，共同抵制研究系。双方争执甚烈。后因帝国主义之间利害冲突，此方案未能实现。

1月 长沙楚怡小学体操教员黄醒创办《体育周报》，“以研究人生问题，提起人生观念，辟体育界之新纪元为宗旨”。该刊销行甚广，颇受读者欢

迎。周报社中并设有代派处，专售国内进步书刊。

2 月

2月2日 午后3时半，日使小幡酉吉至北京政府外交部，就巴黎和会中国代表顾维钧声明中国政府极愿提出中日所订有关山东问题各项密约一事，向代理外交总长陈篆提出质问。无理指责顾维钧“未与日本代表接洽”，“未得日本方面之同意”，即发表此项声明，此举“是漠视日本之体面，且违反外交之惯例”。告以日本政府对此“殊不愉快”，特提请中国政府注意，并要求将此意电知中国代表。小幡并诬中国代表“欲假外国之势力以抑压日本”。扬言：“日本亦有相当之体面，不能不极力维持。”消息传出，舆论大为愤激，纷电北京政府，要求公布并废除与日本政府所订各项密约。

2月3日 各省旅京人士于中国国民外交协会（按是时该会尚未宣告正式成立）集议，筹商对付日方威胁、维护我国领土主权办法。决定即以中国国民外交协会、各省议会、商会、教育会名义，电巴黎和会中国代表，请向和会转达全体国民三点严正要求：“一、中国宣战后，德国在山东一切权利应直接归还中国；二、欧战期内凡各国所结密约，关于处分中国土地、权利者，擅视中国为买卖品，中国人民誓不承认；三、欧战后中日所订各约及各合同，皆由日本用武力阴谋强迫，应全取消”。

△北京政府参战处派张斯麟任驻鄂木斯克（俄白匪高尔察克伪政府所在地）军事代表。

2月4日 北京政府迫于日方压力，是日举行阁议。决定即由外交部电出席巴黎和会代表顾维钧、王正廷，诫勿再与日代表意见相左。然段祺瑞对此项告诫犹以为未足，力促徐世昌撤换顾、王。

2月5日 段祺瑞指使徐树铮与日本代表东乙彦缔结延长《中日陆军共同防敌军事协定》条约，名为《关于陆军共同防敌军事协定战争终了之协定》，借以保留并扩大参战军。

1919,2

△钱能训电朱启铃，内称：“近日中外言论咸趋重裁兵，且善后借款亦以裁兵为前提。此次开议，自应首先提出裁兵议案，双方派人于中央设立裁兵委员会”，并嘱先与孙中山就近协商。

△北京大学学生联合各校，电巴黎和会中国代表，内称：“取消中日所订二十一条及军事协约，原为贯彻此次和平会议真精神之神圣要求，……务望努力坚持。至其他不平等之待遇，一齐力争，以抵于平。学生等当联合国人，以全力为诸公后盾，期达最后之一步”。

△山东旅京人士为力争收回青岛，组织外交后援会。

△上海洋货商业公会、出口公会、广肇公所、全国和平联合会、浙江旅沪学生会、宁波旅沪同乡会、绍兴同乡会等团体，联名电北京政府，要求严词拒绝日使无理要求，以保主权。

△上海《申报》刊载留英工、学、商三界华侨致国内电，呼吁“消除内争，一致对外”，要求力争“取消日本于战时强迫中国政府承受未经宪法上议准之条约；无条件归还胶州；废除裁判权、租借地、外国驻兵及税率”。

△西藏地方军陷里塘（今四川理塘）。当地文武官吏及守军百余名均被缴械、拘禁。

2月6日 李纯通电南北各方，告以前经其所拟陕、闽、鄂西停战办法，业经北京政府与广州军政府多次协商，一致同意，“即日双方通令按照实行”。按最后确定之停战条文，与李纯所拟者，文字略有出入，兹录于下：“一、陕、闽、鄂西双方一律严令实行停战；二、援闽、援陕军队即停前进，担任后方剿匪任务，嗣后不再增援；三、闽省、鄂西、陕南双方将领直接商定停战区域办法，签字后各呈报备案；四、陕省内部由双方总代表公推德望夙著人员，前往监视区分；五、划定区域，各担任剿匪卫民，毋相侵越，反是者国人共弃之”。上述停战条文，北京政府于13日始行公布。

△唐继尧提出解决南北问题办法四条。其中包括有关制定宪法，选举总统，解散新旧国会，解决地方行政，划分军区，处理滇、川、黔、陕、鄂、豫、湘西联军范围以内善后问题等项建议。